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襄政办函〔2023〕25号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襄汾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成 员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和人事变动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决定对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仲裁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仲裁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主任：张海荣（县政府副县长）

副主任：姚毅（县政府办四级主任科员）

张俊生（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
委员：隗祖梅（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）

李海建（县法院副院长）

李黎明（县司法局二级主任科员）

祁耀辉（县自然资源局二级主任科员）

文连芳（县林业局工会主席）

杨国辉（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工会主席）

李跃庭（县农村经营服务中心科员）

杨雅媖（襄陵镇党群服务中心主任）

丁文涛（新城镇丁村党支部书记）

仲裁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，办公室主任：杨国辉（兼）。
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现履职人员自行替补，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1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